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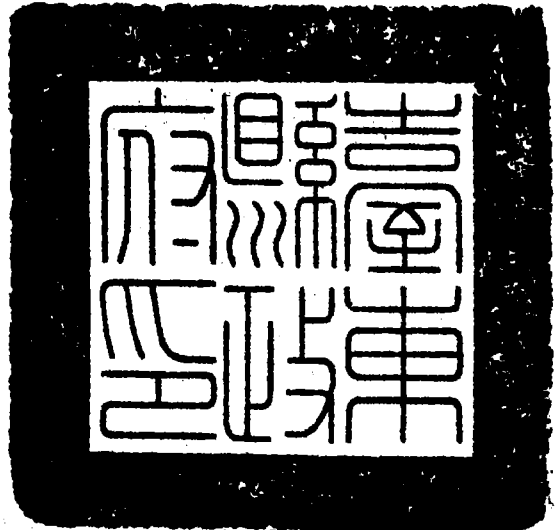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救字第1110130815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「有限責任臺東縣立關山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」合作社登記。

依據：合作社法第55條第1項第2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廢止登記之合作社如下：

(一)社名：有限責任臺東縣立關山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

(二)社址：臺東縣關山鎮中華路101號

(三)成立登記字號：45年3月17日東縣新字第32號

(四)清算前最後一次變更登記證字號：78年9月26日東縣合更字第82209號

(五)理事主席：高錦波

二、上開合作社自公告之日起不得以合作社名義對外行文，合作社所附之債權、債務悉依民法及合作社法有關規定辦理。

三、上開合作社之債權人、債務人請自行依民法有關規定逕向該社索債清償。

縣長饒慶鈴